

黄陂区 2025 年度中稻整建制单产提升行动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坚持更加突出大面积、技术集成、关键环节和示范带动，强化科技支撑，大面积提升粮食作物单产水平。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农村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加力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推动粮食品种培优和品质提升，坚持绿色与高产结合、节本与增效兼顾、产量与品质并重为总体思路，以示范方、示范片为抓手，整建制推动单产提升。聚焦主产区，突出主导品种、兼顾苗头性品种，突出主推技术、兼顾引领性技术，推进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稳步提高水稻单产水平，辐射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和效益提升，夯实国家粮食安全基础。

二、主要目标

通过开展中稻整建制单产提升行动，推广一批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等农业科技成果，扎实推进良田、良种、良

机、良法“四良”深度融合，全力夯实粮食生产丰收基础，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新的贡献。建设中稻高产高效示范区 2 万亩，辐射带动 10 万亩以上。项目区集成推广绿色高产高效技术模式 1 套以上，病虫危害损失率控制在 5% 以内，节本增效 5% 以上，在项目区力争实现集中连片亩产比当地平均水平高 5% 以上，示范区农民群众满意度 85% 以上。

三、建设内容

(一) 示范推广主导品种。突出主导品种的稳产增产作用，在示范区实现优质品种全覆盖，加大中稻主导品种推广力度，突出需求导向，加强产量高、品质优的中稻品种等苗头性品种挖掘，加快优质高产多抗新品种应用，如甬优系列、 麓优系列、春优系列等。

(二) 示范推广主推技术。集成示范绿色技术模式 1 套，围绕因地制宜、提质增效、节本增效，以单产提升和生产生态相协调为目标，示范区集成示范推广合理轮作、深耕深松、优良品种、病虫绿色防控、一喷多促等技术，形成具有黄陂特色的绿色生产技术。病虫危害损失率控制在 5% 以内，带动示范区节本增效 5% 以上。

(三) 打造高产样板。在全区遴选农业经营主体建立 2 万亩中稻高产高效示范区，率先集成推广“三主”（主导品种、主推技术、主力机型）增产关键技术，促进“四良”（良

田、良种、良机、良法）深度融合，组织开展高产竞赛，全力提升单产水平。中稻示范区力争实现集中连片亩产比当地平均水平高5%以上，辐射带动10万亩以上。

（四）加强主体培育。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实施省级粮食作物整建制单产提升行动，通过强素质、提能力、优服务，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组织聚集单产提升，在良种推广、技术集成、绿色生产等方面发挥组织带动作用，推动粮油作物整建制大面积单产提升。

（五）推动融合发展。鼓励发展订单生产，积极引导生产主体对接粮油收储和加工企业，因地制宜扩种优质品种，促进种植规模化、生产标准化，拉长和完善产业链条，促进产前、产中、产后等各环节有效衔接，实现多层次转化增值。

四、操作程序

在区农业农村局统一领导下，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制定项目实施方案，负责组织实施，全面落实示范任务和要求。

（一）确定实施主体。按照竞争性立项方式，通过网上公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申报、街乡农业服务中心审核推荐、专家评审等程序择优遴选示范主体，经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研究确认后，对示范主体和面积进行公示。示范主体优

先从安装“湖北省北斗农机信息化智能管理系统”种植主体中遴选，选择基础条件好、种植水平高、种植中稻面积200亩以上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行示范，按照单产提升行动要求，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打造高产示范点。

(二)组织政府采购。由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按规定程序负责政府采购工作，采购内容为肥料、农药等农用物资。政府采购工作应与供肥、供药时间相衔接，采购物资按面积比例发放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物资送完后，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委托采购代理公司开展履约验收，出具履约意见，确保采购物资质量。

(三)任务完成情况核验。项目实施过程中，区农技中心邀请第三方对实施主体种植中稻面积进行测量，出具报告，实施主体邀请所在街乡农业服务中心技术人员进行田间测产验收，出具测产验收意见。项目完成后，区农技中心进行抽查核验，核验结果进行网上公示。

(四)兑付补助资金。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将收集整理财务报账所需资料，经审核无误后按财务管理规定程序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五、资金用途

2025年中稻整建制单产提升行动项目总资金200万元，主要用于物化投入补助、技术指导服务两个方面。一是列支

177.8万元采购40%以上水稻配方肥，用于推广配方施肥技术；二是列支19.2万元采购磷酸二氢钾、芸苔素内酯、井岗霉素等药肥，用于推广“一喷多促”技术；三是列支3万元技术推广服务费用，主要用于技术推广服务、组织测面积测产验收、开展观摩交流、审计、标牌、资料等。

序号	建设内容	用途	资金 (万元)	备注
1	2万亩示范区物化投入	40%以上水稻配方肥	177.8	统一采购，以采购价为准
2	2万亩示范区物化投入	磷酸二氢钾、	5.8	统一采购，以采购价为准
3	2万亩示范区物化投入	井岗霉素	4.4	统一采购，以采购价为准
4	2万亩示范区物化投入	芸苔素内酯、	9	统一采购，以采购价为准
5	技术推广服务补助	技术推广服务、测产验收、观摩交流等	3	统一采购，以采购价为准
合计			200	

六、实施进度

2026年1月制定项目实施方案，1月上网公示并办理物资采购手续，2月召开项目评审会，3月发放物资，5月树立标牌，4月-9月进行田间指导督导，9月组织专家核验，10月总结，收集项目资料。

七、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确保项目的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成立以区农业农村局二级调研员雷争峰为组长，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侯元森为副

组长，方超、梅建幸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政府采购、资金筹措、督促检查等工作，重点推进“五统一”，即统一采购、统一模式、统一督导、统一管理，统一验收。

(二) 强化指导服务。成立以区农技中心种植站站长李建国为组长，赵琼、熊云霞、韩春萍、李琳为成员的技术指导组，整合各街乡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和技术骨干，负责科学制定技术意见，及时开展集中培训、现场观摩、技术指导、抗灾生产、测产验收，促进产销衔接，确保关键技术入户到田，提高技术到位率和覆盖率。

(三) 强化总结宣传。一是在重点示范区醒目位置树立标牌，明确创建作物、规模、目标、示范展示内容，便于宣传示范和监督检查；二是在关键农时和重大活动时，邀请主流媒体开展系列宣传报道，充分挖掘本地的好经验、好典型。三是在关键农时季节，开展现场观摩、技术培训、专家巡回指导等活动，提高技术宣传到位率。四是及时总结归档，将相关文件、资料、测产数据等归档立卷，确保信息记录及时、具体和真实，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依据，以备查阅。

黄陂区农业农村局

2026年1月7日